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25年7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黄河清先生、吴月华女士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万里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佛山万里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非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8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同时，由公司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同等条件的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2025年7月12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2 日